

# 临沂市教育局文件

临教安字〔2018〕13号

---

## 关于印发《临沂市教育系统 2018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体）局，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教育局，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局，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教育体育局，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文化体育教育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局直属各学校：

现将《临沂市教育系统2018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本单位实际，围绕“生命至上、安全发展”活动主题，认真抓好落实，务求活动实效。

各县区、各学校活动开展情况请于6月28日书面报市教育局安全科。

临沂市教育局

2018年5月30日

# 临沂市教育系统

## 2018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

2018年6月是全国统一组织开展的第十七个“安全生产月”。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安全生产工作重要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在全社会大力弘扬“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的思想，增强全民应急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根据国家、省、市和省教育厅关于“安全生产月”的活动安排，结合我市教育工作实际，制定本活动方案。

###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安全生产工作和校园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以“生命至上、安全发展”为主题，集中开展一系列内涵丰富、形式多样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全面推进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进校园，在全市教育系统凝聚弘扬安全发展理念、支持安全生产的共识，促进全市校园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好转，提升广大师生的安全感。

### 二、活动内容

（一）在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推行“1530”安全警示教育。从6月份开始，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推行“1530”安全警示教育，每天放学前提安全1分钟，每周结束前提安全5分钟，每个长假放假前提安全30分钟。安全警示教育由班主任负责实施并记录，纳入安全工作档案备查。讲解内容可由学校根据安全工作特点组织编写，也可以县为单位组织编写。这一模式要形成制度，长期坚持。

（二）开展安全发展主题宣传教育活动。一是上一堂安全教育课。各学校幼儿园要围绕“生命至上、安全发展”这一主题，采取学校负责同志带头讲、邀请专家学者专题讲、组织骨干教师课堂讲等形式，为学生上一堂安全教育课，让学生了解“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的基本思想，从小树立安全发展观。二是写一篇安全发展主题作文。各学校要结合学生作文课、课外作文、征文等活动，组织学生写一篇以“生命至上、安全发展”为主题的作文，引导学生深入理解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思想内涵和重大意义，大力弘扬“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的思想。三是开展一次安全主题宣传活动。采取在校园广播、电视和网络上开设专题、专栏，组织发放学习读本，张贴宣传挂图、播放宣传片等形式，多方位传播安全发展观念。四是开展一次“安全小卫士”评选活动。各学校幼儿园要结合学校工作实际，从学生中发现和培养一批安全意识强、安全理念新、安全行为好的优秀代表，评选一批学校“安全小卫士”，以学校为单位进行表彰。五是扎实

**开展一次宣传咨询日活动。**6月15日当天，各学校要利用社团活动、课外活动等时间，集中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活动。要通过制作安全展板、设置咨询台，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播发警示教育片，开展文艺演出等方式，广泛宣传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安全常识、职业健康知识和应急逃生、自救互救方法等。**六是开展一次安全应急演练活动。**各学校幼儿园要在六月份组织开展一次学生参加的安全应急演练活动。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可以县区为单位组织开展一次多部门联合的学校安全应急演练活动。

（三）深入开展学校安全“六个专项治理行动”。在前期排查治理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全面排查校园安全隐患。完善“六个专项治理行动”台账，制定安全隐患整改方案，尽快完成已排查登记安全隐患的整改。巩固“六个专项治理行动”成果，完善校园安全工作机制，把“六个专项治理行动”进一步推向深入。

（四）推进校园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近期市教育局将制定加强校园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文件，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要明确双重预防体系基本建成和有效运行的标准，采取有效方式，推动学校幼儿园体系建设工作落实，确保风险清单、责任清单和安全隐患台账建立健全并正常运行。要把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内容纳入安全日常检查中，对学校幼儿园进行

适时检查。市教育局将对全市学校幼儿园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运行情况进行专项督导检查。

（五）开展事故、灾害警示教育。各县区教育部门和学校幼儿园要通过集中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警示教育展等教育活动，对典型事故和灾害进行剖析，深刻吸取教训，完善制度措施，防范同类事故发生。各学校幼儿园要结合教育教学安全风险和危险因素，以及安全事故的发生规律，对教职员工定期组织开展生命安全教育，并形成制度性做法持续开展下去，从而把“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融入到每一个岗位、每一名员工，切实增强全体教职员工全意识。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要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及时发布安全生产预警信息和安全提示，指导学校幼儿园有效防范和处置安全事故，提高安全防范和风险管控能力。

###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教育局成立由分管领导为组长、各有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安全生产月”活动领导小组。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幼儿园要把“安全生产月”活动纳入全年安全生产工作重点统筹安排，成立组织机构，制定实施方案，保障经费投入，分解细化任务，层层落实责任，加强督导检查，确保各项措施落实落细。主要领导要亲自部署，分管领导要亲自靠上抓落实，确保活动深入开展。

（二）营造浓厚氛围。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幼儿园要创新宣传理念，进一步丰富形式，充分发挥本部门本单位宣传资

源优势，广泛进行宣传。要深入发动广大教职员和中小學生积极参与，扩大活动的影响力，在全社会营造浓厚氛围。

（三）强化督导考核。市安委会制定了对各级各部门活动开展情况的考核评分标准，“安全生产月”期间要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导。市教育局也将组织督导检查。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幼儿园要对照各级要求，认真组织开展好本次活动，加强对活动情况的检查督导，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推动活动不断深入。活动结束后，要持续巩固和深化活动成果，实现以月促年，以年促安，推动全市校园安全工作水平不断提升。

附件：市教育局 2018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领导小组成员  
名单

附件

## 市教育局 2018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长：梁继修 党委委员、副调研员

成员：杨自法 赵剑楠 陈 磊 郭希家 杜长娥 张德仁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学校安全管理科，张德仁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徐凤飞同志任联络员。

联系电话：8607768，电子邮箱：[ly8132856@163.com](mailto:ly8132856@163.com)。

---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临沂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5月30日印发

---